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6月15日由专人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6月25日上午10时00分在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嘉松北路698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育政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公司拟将持有的江苏神山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3.75%的股权（出资额1,100万元）转让予邵雨田，每股出资额作价3.5元，成交价总计38,500,000.00元。具体内容详见

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大会情况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该事项不属于股东大会审议范围，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《江苏神山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7年6月26日

